

珠海市第一中学加建电梯设计服务项目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珠海市第一中学加建电梯设计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珠海市第一中学 地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西路 2180 号 联系电话：18666136456 联系人：张晓盼
3	中介服务名称	珠海市第一中学加建电梯设计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其有乙级以上（含乙级））建筑工程专业设计资质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服务内容：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学校内立德楼（四层）、尚德楼（五层）、厚德楼（五层）加装电梯提供设计服务。 2. 服务要求：按甲方进度要求、符合相关法律、行业规定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无要求，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珠海市香洲区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下浮区间 0-10%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

		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 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